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20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见附表)
- 二、 收入决算表(见附表)
- 三、 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见附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见附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见附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 十、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县各级党委政府制定的扶贫开发与新农村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措施，负责编制全县扶贫开发项目、社会帮扶项目、外资帮扶项目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检查指导。

2、组织开展扶贫开发调查研究，积极探索扶贫开发新途径，不断建立和完善扶贫开发工作机制。

3、承担组织、指导各类扶贫资金项目的编制、申报，参与项目审核评估，项目招投标及协调实施项目，监督资金使用、组织自查验收。

4、负责对口帮扶、定点帮扶、党建帮扶工作联系，协助实施好各类社会扶贫项目。

5、承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及贫困地区干部农民培训、农业实用技术培训、绿色证书培训。

6、负责信贷扶贫工作、小额贷款贴息、扶贫龙头企业的引进和资格初审推荐；组织申报实施产业化扶贫、科技扶贫、外资扶贫等项目。

7、负责全县贫困人口动态监测管理和扶贫开发与农村低保制度的衔接工作，完成扶贫开发统计，各类扶贫开发材料和表册上报、扶贫开发信息发布及宣传报道工作。

8、负责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有关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综合股、计划统计股。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即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本级。

三、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强产业扶贫，强化带贫益贫效果。主要是奖补重点骨干农业企业，发挥它们的辐射和带动作用；扶持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发展农业产业项目，提高集体收益惠及贫困户。(二)稳步推进易地搬迁。将易地扶贫搬迁项目结余资金用于扶持好乐草莓公司和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的产业发展，产生收益集中用于易地搬迁户的生产生活。(三)全面加强技能培训。对全县贫困劳动力排查摸底，根据用工企业特点和用工要求，选择年龄适宜、学习能力较强的贫困劳动力开展针对性技能培训。(四)继续推进教育扶贫，深化推进小额信贷、规范完善光伏扶贫、创新升级消费扶贫等。

第二部分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 二、收入决算表（见附表）
- 三、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见附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见附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见附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附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见附表)

九、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见附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收入、支出总计4332.79万元,与上年1992.16万元相比收入、支出各增加2340.63万元,增长117.4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扶贫项目扶持资金、奖补资金、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收入支出均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4332.79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4325.79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1992.16万元相比收入增加2333.63万元,增长117.14%。

2.年初结转和结余7万元,主要为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扶贫志编撰项目经费。

(二)支出总计4332.79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16万元,主要用于第一书记、工作队长驻村补助及工作经费。与上年0.5万元

相比增加1.66万元，增长332%。主要原因是单位派驻帮扶村1名第一书记、1名工作队长，驻村帮扶经费支出加大。

2. 农林水类支出4305.0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扶贫项目、雨露计划、小额信贷。与上年1588.33万元相比增加2716.73万元，增长171%。主要原因是产业扶贫项目和基础设施项目支出加大。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8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工伤保险。与上年27.01万元相比减少15.15万元，减少56.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在职人员减少，养老、工伤保险支出随之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5.5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与上年12.27万元相比减少6.68万元，减少54.4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在职人员减少，医保支出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8.1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与上年20.47万元相比减少12.35万元，减少6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在职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3.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4.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扶贫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本年收入合计4325.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25.79 万元，占1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 %；经营收入0万元，占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本年支出合计4332.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01 万元，占 3 %；项目支出4201.78 万元，占9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4325.79 万元，与上年1992.16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2333.63 万元，增长117.4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4332.79

万元，与上年1648.58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84.21万元，增长162.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扶贫项目扶持资金、奖补资金、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加大。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4332.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1648.58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84.21万元，增长162.82%。主要原因是增加扶贫项目扶持资金、奖补资金、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15.92万元，支出决算为433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大批扶贫项目扶持资金。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组织事务（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派驻帮扶村1名第一书记、1名工作队长，驻村帮扶经费支出加大。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___%。决算数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将养老保险列入农林水类，致使此项支出加大。

（三）农林水（类）

支出扶贫（款）年初预算为815.92万元，支出决算为4305.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7.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扶贫项目扶持资金增加，致使此项支出加大。

（四）卫生健康（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年初预算0，支出决算5.5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将医保列入农林水类预算，致使此项支出加大。

（五）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年初预算0，支出决算8.1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将公积金列入农林水类年初预算，致使此项支出加大。

（按照“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中的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并结合本部门实际予以解释。）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32.79

万元，与上年1648.58万元相比增加2684.21万元，增长162.82%。主要原因是增加扶贫项目扶持资金、奖补资金、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1.0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6.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3.76万元、津贴补贴23.62万元、奖金2.8万元、社会保障缴费11.86万元、绩效工资7.58万元、生活补助0.48万元、医疗费5.3万元、奖励金0.09万元、住房公积金8.1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费0.29万、其他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6万元。（按“公开06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公用经费24.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83万元、印刷费1.49万元、邮电费3.55万元、差旅费3.98万元、培训费0.07万元、劳务费3.7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0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35万元。（按“公开06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

出0万元。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0万。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4.62万元，完成预算的 %，比上年决算10.97万元减少6.35万元，主要是驻村工作队培训改由组织部牵头，导致培训费用减少；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0年致富带头人外出培训未纳入预算。2020年度全年组织外出培训1个，组织培训15人次。主要为培训致富带头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06万元，包括办公费3.83万元、印刷费1.49万元、邮电费3.55万元、差旅费3.98万元、培训费0.07万元、劳务费3.7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0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35万元。机关运行费用总支出

比2019年63.66万元减少39.6万元，降低62%。主要原因是：2020年厉行节约，提高行政效能，机关运行费用支出减少。（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1万元，包括：采购光伏扶贫信息监测器44.1万元，扶贫志、轮训大纲印刷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共9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3033.1万元，涉及9项目，如下：产业扶贫项目838万元，扶贫项目1108万元，部分村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169万元，金融扶贫小额信贷贴息379万元，雨露计划75万元，大学生资助款10万元.光伏信息监测系统建设44.1万元，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160万元，文旅项目250万元。各个项目开展情况良好，评价结果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

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